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及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集团”）的通知，获悉恒邦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及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质押的基本情况

1、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恒邦集团	是	2,000	2017年2月15日	2017年6月1日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2%
合计		2,000				6.12%

2、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恒邦集团	是	2,000	2017年6月8日	2017年12月8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2%	融资
合计		2,000				6.12%	

3、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恒邦集团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32,660.386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87%。其中，已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32,660万股，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87%。

二、备查文件

- 1、购回交易委托单；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两方）；
- 3、关于股票解除质押及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13日